

峨边彝族自治县宜坪乡人民政府 2024 年 整体支出预算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机构职能

1. 党政办公室。负责乡党委、政府综合协调、政策调研、政务公开、督促检查、绩效管理等工作；负责文电会务、保密机要、印章管理、档案管理及后勤保障服务等工作；负责财政领域各项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规章的贯彻落实；负责编制和执行本级预算、决算草案和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负责本级财政资金收支管理及行政事业单位会计核算工作；负责资金监管工作；负责政府采购工作；负责乡财务管理，代管村（社区）财务；指导农村集体“三资”管理等工作；负责国有资产管理等工作；负责落实兑现各级财政惠农惠民补贴资金；负责财务管理的培训、指导、监督；负责做好财务档案管理工作；完成乡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2. 党建工作办公室。负责基层党的建设，制定并实施基层党组织建设规划，指导基层党组织党建工作；负责组织开展党的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制度建设等各项活动，统筹村（社区）党建、单位党建、行业党建工作；负责区域内村级班子建设；负责机关及直属事业单位干部人事、机构编制、职称评聘、教育培训及退休人员管理服务等工作；负责人才开发引进、农民工回引

等工作；配合做好驻村帮扶相关工作；承担乡人大主席团日常事务；承担纪检监察、政法、宣传、统战、民族宗教、老干部、精神文明等工作；承担工会、共青团、妇联、残联等群团工作；完成乡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3. 社会事务和社会治理办公室。主要承担指导推进公共外事务和综合管理等职责；负责编制并组织实施社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负责组织实施各项公共服务工作；负责教育、民政、劳动就业、社会保障、农村道路、卫生健康、人居环境、乡村风貌、残疾人事业等工作；承担公益事业和社会服务事业相关工作；会同便民服务中心根据法定职能或受委托承担辖区内行政审批、证照办理、政策咨询、劳动就业、社会保障、劳动关系调整、科技信息服务等事项。负责基层治理相关工作；指导村（居）民委员会工作，健全完善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基层治理体系；负责基层治理信息收集、分析研判、调度指挥、反馈督办、绩效评估等工作；牵头负责辖区内网格化管理体系建设；负责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平安建设、信访稳定、法治宣传教育、多元化解、司法调解、法律援助、外来人口管理以及综治工作平台建设和日常管理协调工作；承担基层社会治安综合防控体系建设工作和社会治理综合信息平台运行的管理保障；完成乡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4. 经济发展和规划建设办公室。负责项目推进、科技创新、数据开发共享、价格、节能、能源、粮食流通、工业、信息化、招商引资、商务经济合作、统计调查分析、国民经济核算等工作；负责拟定农业、工业、三产服务业等经济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

负责协调第一二三产业发展的重大问题；负责做好工业、农业、投资、商贸服务业、基本单位名录库记忆住户收支调查等统计工作；负责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保护领域各项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规章的贯彻落实；负责项目建设的规划和组织实施工作；负责辖区内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工作；负责城乡建设、空间规划等领域各项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规章的贯彻落实；负责协助重点项目的征地、拆迁、安置等工作；负责宅基地管理、农业设施用地管理等工作；协助做好国土空间、交通、旅游等规划的编制和实施，并负责监督、管理。协调交通运输、电力、通讯、水利等基础建设工作；完成乡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5. 综合执法和应急管理办公室。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赋权等，承担本行政区域内的综合行政执法工作；负责开展日常巡查和有关执法检查；负责统一指挥协调县级部门派驻乡的行政执法力量；负责支持、配合县级相关部门的执法工作；负责生态环境保护和城乡环境综合治理等工作；完成乡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等领域各项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规章的贯彻落实；负责辖区内安全生产、抗震救灾、防汛抗旱、地质灾害、消防安全、森林防灭火、道路交通安全、生态环境事件、公共卫生事件、食品药品安全事件、动（植）物疫情事件及各类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完成乡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宜坪乡纪检监察、人大、人民武装等机构和群团组织按有关规定或章程设置。

（二）人员概况

1. 宜坪乡核定机关行政编制17名。核定领导职数11名，其中党委书记1名，乡长（副书记）1名，人大主席1名，专职副书记1名、副乡长3名、武装部长1名（由党委委员兼任）、纪委书记1名、组织委员1名（兼任统战委员）、宣传委员1名（兼任人大副主席）、政法委员1名。设中层职数5名。

2. 核定宜坪乡事业编制14名，宜坪乡设下列直属公益一类事业机构：

（1）宜坪乡便民服务中心（挂新时代文明实践站、退役军人服务站牌子）

负责推进政府服务标准化建设工作；负责集中受理涉及经济发展、公共管理以及与群众密切相关的政务服务、公共服务、便民服务事项；负责指导本乡便民服务站、村（社区）便民服务代办点工作；接受县行政审批和数据局和相关职能部门的业务指导；负责政务服务相关事项的公开公示。负责农民工就业创业、社会保险、医疗保障、民政救助、劳动保障等服务性工作；做好农村劳动力实名制登记管理，加强对外劳务协作和劳务输出，促进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农民工回引和返乡农民工就业创业；贯彻执行各级退役军人服务保障的政策法规，负责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工作，负责退役军人就业和社会保障政策咨询、就业和再就业服务、劳动关系协调、劳动者权益维护等工作；负责新时代文明实践所、退役军人服务站建设相关工作。完成乡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核定事业编制8名，设主任1名（副科级），副主任1名（股级）。

（2）宜坪乡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负责制定乡村振兴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农业产业发展和乡村振兴平台建设工作。负责农业、林业、水利、畜牧等方面的技术推广工作。负责辖区内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管理和农村人才开发引进工作。负责村容村貌和人居环境整治。负责农作物病虫害监测与防治、野生动植物保护、护林防火、防汛抗旱、农田水利建设、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等服务性工作。负责小型水库和水利工程设施的安全监管和运行维护工作，承担春灌、水旱灾害防御、农村安全饮水和河长制等事务性工作。负责农业综合统计工作。负责动物防疫检疫和动物重大疫病监测与防控工作。受委托负责对动物产品质量安全以及兽药、饲料质量进行监督和管理。完成乡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核定事业编制6名，设主任1名（副科级）、副主任1名（股级）。

（三）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一是产业发展有质效。推广“薯玉蔬蔬”山区粮经复合种植模式，主导产业面积达到17000亩，本土合作社、企业申报的“峨边马铃薯”“黑竹沟藤椒”入选首批中国农产品品牌索引名录，建成全省“百县千片”马铃薯高产示范片、省级优势特色产业强镇。二是乡村建设有收获。宜坪村代表峨边参加乐山市乡村振兴发展暨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工作推进会（现场调研阶段），提炼、推广“三个千万”产业模式，产业发展成果获市县领导高度赞扬，建成全县唯一的市级宜居宜业和美乡村精品村。三是创先争优有成果。2024年，宜坪村分别获评四川省乡村振兴示范村、乐山市乡村振兴示范村；桐花村被命名为四川省“六无”平安村，宜坪乡便民服务中心

获评第三批省级“示范便民服务中心”。四是园区建设有提升。新建宜坪山居小院、饮水提升等项目16个、总投资3897余万元，建成农事服务中心和水肥一体化、智慧农业体系等产业园区配套设施，带动流转土地1200余亩，群众就近务工1000余人（次）。五是市场主体有壮大。引进的佳水裕山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四川半亩农田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全年投入200余万元，流转土地1200余亩，种植枇杷500余亩、蔬菜570余亩、中药材400余亩。六是业态培育有突破。举办宜坪乡第六届枇杷丰收节，启动高山枇杷种植技术规程编制、发布宜坪四季菜单，主动改良枇杷产业种植技术，拓宽宜坪枇杷销售渠道。七是乡村治理有创新。创新开展“家门口农情站”，推动群众聚集的“摆点”，转变为讨论发展、宣传政策、了解困难的“热点”，解决困难20余个。八是干部队伍有成长。提拔1名正科级干部，2名副科级干部进一步使用，1名班子成员荣获市委、市政府颁发的2024年郭沫若文学艺术奖新人新作奖，1名班子成员被省军区评为2024年四川省新任职基层人民武装部部长业务培训先进个人，1名班子成员获全市党委信息优秀个人，1名班子成员在县庆40周年工作中获得先进个人称号。九是民生实事有进步。顺利完成宜坪乡高山马铃薯种植示范项目、饮水提升项目，打造宜坪村养老互助点，举办宜坪乡专场就业招聘会，为脱贫人口申请“五小到户”产业奖补256.23万元、务工交通补贴21.79万元，群众满意有效提升。十是底线红线守得牢。全年新增耕地恢复188亩，实现耕地净流入；强化防止返贫监测帮扶，排查农户4059户，新增监测对象9户35人，无一人返贫致贫；全年乡内安全生产事故0发生、全乡重要节点0上访、重大舆情事件0发生。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我乡 2024 年完成项目如下：乡镇交管办劝导员补贴 2.52 万元、交通安全工作经费 2 万元、西大门综合服务区运行管理维护费 8 万元、拖欠企业账款清偿项目 31.82 万元、2024 年基层组织和农村公共服务运行维护费（上级）52.8 万元、2024 年基层组织和农村公共服务运行维护费（县级）26.4 万元、城乡融合重大项目前期工作经费（宜坪乡）90 万元，已按实际拨付完毕。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24 年度部门收入总额 979.32 万元。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24 年度部门收入总额 979.32 万元。

（三）部门财政资金结转结余情况

无结转结余

三、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整体履职绩效分析

预算管理方面，编制内在职人员控制率小于 100%，支出总额控制在预算总额以内。制度执行总体较为有效，但仍需进一步强化资金使用管理。单位制度需进一步健全及规范。

（二）特定目标类项目绩效分析

包括项目绩效目标制定、目标实现、支出控制、及时处置、执行进度、预算完成情况、资金结余率（低效无效率）和违规记录等情况。

1. 整体情况

宜坪乡人民政府绩效目标按要求公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情况和自行组织的评价情况向社会公开。资金主要投入在乡镇交管办劝导员补贴 2.52 万元、交通安全工作经费 2 万元、西大门综合服务区运行管理维护费 8 万元、拖欠企业账款清偿项目 31.82 万元、2024 年基层组织和农村公共服务运行维护费（上级）52.8 万元、2024 年基层组织和农村公共服务运行维护费（县级）26.4 万元、城乡融合重大项目前期工作经费（宜坪乡）9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按照要求进行支付。通过统计分析获取了人民群众的满意度、居住生活的舒适度、工作出行的便捷度、居住生活的安全度各方面的好评。

2. 各项目完成及资金使用情况

（1）乡镇交管办劝导员补贴 2.52 万元：该项目资金为发放全乡 5 个村 7 名交通劝导员补贴，已于 2024 年 12 月全部完成支付。劝导员上路开展交通劝导工作，保障全乡各村的交通有序进行，减少交通事故的发生。提高了群众安全感，使群众满意度达到 98%。

（2）交通安全工作经费 2 万元：2024 年县财政局下达 2 万元，实际支付 2 万元。此项目预算资金按照文件要求于 2024 年 12 月完成乡镇交管办工作经费的支付，主要用于乡交管办安全广告标识标牌制作、道路隐患处置等，保障了全乡 5 个村道路交通及安全生产等。

（3）西大门综合服务区运行管理维护费 8 万元：2024 年县财政局下达 8 万元。此项目预算资金 8 万元按照文件要求于 2024 年 12 月完成西大门综合服务区运行管理维护费支付，主要用于西大门综合服务区运行管理维护等，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

算相符。

(4) 拖欠企业账款清偿项目 31.82 万元：已于 2024 年 12 月全部完成了对拖欠企业账款的清偿，确保工程项目进度及后期质量能够得到应有保障，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5) 2024 年基层组织和农村公共运行经费 79.2 万元：省级补助资金 52.8 万元，县级补助资金 26.4 万元。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全乡 5 村日常办公经费支出、农村道路维护维修、堰渠维护维修、饮水管道维护维修、人居环境卫生整治等方面。保障了村民的基本生活，农村公共服务设施运行维护项目的长效实施改善了群众的生产生活条件，提高了群众生活质量，完善了农村基础设施功能，该项目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

(6) 城乡融合重大项目前期工作经费（宜坪乡）90 万元：该项目于 2024 年 12 月完成支付。该项目投入使用后确保城乡融合重大项目顺利推进，欠款支付到位，提升了企业的积极性，提升了群众生活质量，完善了基础设施功能，改善人居环境，实现乡村振兴，促进乡风文明，减少社会矛盾，并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

3.100 万以上项目：无

（三）结果应用情况

本单位按照财政局下达的预算指标，严格执行预算内开支，保障了单位正常运转。本部门的预决算编制均按照县财政局下达的相关文件指标进行了编制，按时完成编制工作。绩效目标也按照有关文件如实进行了填报。

（四）结果应用情况

本单位按照财政局下达的预算指标，严格执行预算内开支，保障了单位正常运转。本部门的预决算编制均按照县财政局下达的相关文件指标进行了编制，按时完成编制工作。绩效目标也按照有关文件如实进行了填报。

三、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根据《峨边彝族自治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度县级部门预算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文件精神，宜坪乡人民政府认真组织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绩效评价得分：97分。

（二）存在问题

在资金管理过程中，财务管理制度需完善。

（三）改进建议

1. 细化预算编制工作，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支付。

2. 加强财务管理，健全管理制度体系。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